

锦尚镇人民政府

锦政〔2019〕函1号

锦尚镇人民政府关于 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及锦尚镇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我镇编制了本年报，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等六个方面。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本报告将在2019年1月6日前通过中国石狮网——信息公开专栏的形式公布，联系电话：0595—88953776。

一、概述

2018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精神，按照《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总结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有关事项的通知》

（闽政办网传〔2018〕41号）的要求，以依法行政、提高效能、促进反腐倡廉和建设服务型政府部门为目标，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拓宽公开领域，规范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健全完善公开制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和协调机制，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受、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环节工作制度，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工作统计和举报办理制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继续完善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

二是着力加强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充实人员力量，保障必要的经费、设备等工作条件。切实提高人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三是完善监督体系。我镇成立以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为组长的信息公开监督小组，并在公开网站、政务信息公开栏等显著位置公布监督方式，有限保障人民群众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2018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27条，其中内容主要集中在机构设置、主要职能、办事程序和办事指南、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农村工作政策的情况、抢险救灾、优抚、救济、社会捐助等款物的发放情况以及其他方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机构设置、主要职能、办事程序和办事指南12条；.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农村工作政策的

情况 3 条；抢险救灾、优抚、救济、社会捐助等款物的发放情况 2 条；应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 12 条。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1、镇级公开栏；2. 政府门户网站；3. 微信公众号；4. 其他渠道。

（四）2018 年度我镇共发布了 2 篇政策解读。

（五）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建立完善的协调联动机制，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提高政务舆情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通过“锦尚政务”、“锦尚纵横”等微信公众平台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情况，发布准确权威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我镇尚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我镇尚没有因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发生。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一是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深度不够。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范围不断扩大的同时，通过制订公开基本目录推进了公开内容的细化，但公开时效性不强、深度不够、质量不高、内容不全等问题，在各领域仍然不同程度存在。

二是政府信息公开落实力度不够。政府的公开意识不强，与群众切身利益、方便群众办事、群众关心关注的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全面、不具体，公开方式单一化、陈旧化。

（二）针对以上两点问题，我镇提出以下整改措施：

一是着力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大推进权责清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市场监管、财政资金、公共资源配置、重大项目建设、减税降费、精准扶贫、就业创业、社会救助、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分专题进行梳理、汇总，通过政府网站开设专栏等进行集中发布，切实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

二是大力推进公开信息化建设。积极顺应“互联网+”发展趋势，加大以政府门户网站为核心的公开集约化平台体系建设，整合信息公开平台资源，健全信息发布更新机制，让社会公众能更加便捷获取政府信息。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我镇

（一）我镇没有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二）附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18 年度	历年累计
主动公开文件数	条	27	215
其中：1、政府网站公开数	条	27	215
2、政府公报公开数	条	0	0
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数	条	0	0

其中：1、当面申请数	条	0	0
2、网上申请数	条	0	0
3、信函、传真申请数	条	0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条	0	0
其中：1、同意公开答复数	条	0	0
2、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条	0	0
3、不予公开答复总数	条	0	0
4、其他类型答复数	条	0	0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件	0	0
行政复议数	件	0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0

